

全国有色金属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国职工教育和职业培训协会有色金属分会 文件
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

有色行指委〔2015〕28号

关于设立全国有色金属行业
职工继续教育基地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

有色金属行业是国家基础产业，也是科技先导型产业，拥有近两万家规模以上企业，360多万从业人员，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为推动有色金属企业职工队伍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加快有色金属企业与高等职业院校之间的资源融通与合作，按照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服务经济转型升级 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工继续教育的意见》的要求和部分企业、职业院校的需求。全国有色金属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处设在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拟在相关省份职业院校中设立30家左右全国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基地，基地的主要任务是通过激发职业院校办学活力，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完善行业职工教育培训体系，提高支撑有色

金属行业发展能力，提升有色金属企业人力资本素质、服务行业创新驱动战略，为建设有色金属强国提供人才保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基地布局

有色金属企业遍布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东北，西南、西北、中南是传统有色金属工业基地，具有完备的有色金属产业链；沿海地带是有色金属冶炼、材料加工企业的聚集地，西北及新疆地区是新兴有色金属材料替代区。有色金属企业涉及地质、矿山、冶炼、材料加工等多个生产环节，对工科类专业人才需求迫切，在多地均需要设立职工继续教育基地。

二、 基本任务

（一）增强职业院校市场意识，开发继续教育课程资源。借助信息化远程在线学习平台，为有色金属行业职工开展远程继续教育培训与考核等工作。

（二）提升师资队伍建设水平，开展职工培训。立足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知识更新需求与管理、技能提升要求，组织教师定向开发课程，开展形式多样的有偿培训服务，重点提高职工的职业理想、职业道德、技术技能和管理水平。

（三）开展学历教育。立足学校专业优势，与有色金属企业逐步建立起可持续化双边协议，为企业开展职工委培及在职员工学历晋升教育。

（四）开展科研与技术创新。围绕有色金属产业升级、科技创新

需求，推动有色企业关键技术、工艺、流程的研发与转型升级。

三、 申报条件

（一）开设有色金属工业主体及相关专业的全国高等职业院校；

（二）具有符合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要求的培训场地、设备设施及实训资源；

（三）拥有专职的培训管理人员和符合资质的专（兼）职培训教师；

（四）与用人单位有良好的合作办学关系，在企业职工技能培训等领域工作特色鲜明，工作效果显著，具有引领和示范效果；

（五）具有开展职工继续教育的教学计划和较完善的培训发展计划，以及健全的行政管理、教学管理、学员管理、财务等规章制度及培训体系；

（六）学校高度重视职工继续教育基地建设，确保相应的配套投入，落实基地建设必须的人员、资金、场地和设备等。

四、 组织管理

（一）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负责全国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基地（以下简称“基地”）的审核及管理，制定了“全国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见附件1），并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指导、协助基地的业务工作开展：

1. 提供给基地远程在线学习平台（学习、考试、发证、管理）及具有有色金属行业特色的在线学习课程，每年为基地开放5000人次，200课时（中国有色金属教育培训网远程在线学习课程表详见附件3）

在线学习名额，并可为受训学员提供继续教育合格证书。

2. 把基地职工继续教育培训计划纳入全国有色金属行业年度培训计划中，向全行业企业做推广、宣传，协助扩大基地的影响力和知名度，为基地与周边有色金属企业搭建交流平台，推进校企对接。

3. 围绕基地专业特点、实训优势，与基地合作共同开发符合有色金属职工继续教育需求的培训包，通过送教进企、引训入校等多种途径，为有色金属行业企业开展有偿培训服务。

4. 结合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为行业开展职工培训经验和资源（有色金属行业职工培训服务手册见附件 4），为基地提供课程、方案、技术技能专家等资源支持，帮助职业院校引进国际精品培训课程和先进的培训模式。

（二）基地应履行的义务

1. 基地需与行业共同开发或以基础价格购买在线课程包，并通过行业远程在线平台为企业提供服务。

2. 基地在使用行业提供的培训师资时需向企业师资支付合理的课酬；根据企业需要与行业、企业共同开发或购买培训课程。

3. 基地需协助行业共同开发、组织周边企业参加培训。

五、申报说明

请各有关职业院校如实申报，并于 11 月 15 日前将申请表（见附件 2）报给有色金属工业人才中心，同时报送电子版材料。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九青 010-62259486、18910580697

祝丽华 010-62225367、18600464068

传真：010-62265730（兼传真）

邮箱：liujiuqing@cnmet.org

地址：北京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主语国际商务中心7号楼402室

附件：

1. 全国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基地建设与管理办法
2. 全国有色金属行业职工继续教育基地申请表
3. 《中国有色金属教育培训网》远程在线培训课程表
4. 有色金属行业职工培训服务手册

以上附件内容请登陆中国有色金属教育培训网(www.cnmet.org)

“公告”栏目查看、下载。

